

臺北市商業處第202次處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3年4月19日上午8時30分

貳、地點：採現場及視訊會議同步方式辦理

參、主席：高振源處長

紀錄：鄒念宗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簿

伍、報告事項

一、確認本處第201次處務會議紀錄

主席裁示：確認無修正意見，會議紀錄洽悉備查。

二、單位主管工作報告

主席裁示：

- (一) 未來重要新聞回應及處理要更快速確實，並且與發言人體系密切合作。(各業務科)
- (二) 本府環境保護局推動「室內空氣品質提升計畫」，針對百貨公司及大賣場，請積極研議業者自主規劃設置方案，請商業發展科召開宣導說明會議，邀集業者參加並請環保局與會說明。(商業發展科、登記服務科)
- (三) 請分析消費爭議申訴妥處率下降原因，提出策進作為以提升消費者滿意度。(商業發展科)
- (四) 請協助宣導人事及政風規定並配合辦理：(各科室)
 1. 重申有關公務員兼職及兼課等情形，請依公務員服務法等相關規定辦理，如依法令兼任公職、兼任教學或研究工作，應簽奉處長核准。
 2. 為「重塑健康友善職場環境」，本處同仁如有面臨生活問題、職場適應、危機事件等各種壓力源時，可善

加利用市府諮詢服務及衛生福利部安心專線等資源，即時獲得相關心理諮詢服務，進而維護生活、工作及身心之健康發展。

3. 本處積極推動性別平等理念，同仁可運用 E 大課程及性平辦公室資源，了解多元性別概念、倡導多元化家庭型態之家庭教育、育兒及家務共同分擔觀念，並鼓勵男性同仁參與家務及家庭照顧，以利共同建立友善共融之生活。
4. 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3款規定，政府機關作成意思決定前，內部單位之擬稿或其他準備作業，除對公益有必要者外，應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。

陸、散會：上午10時00分